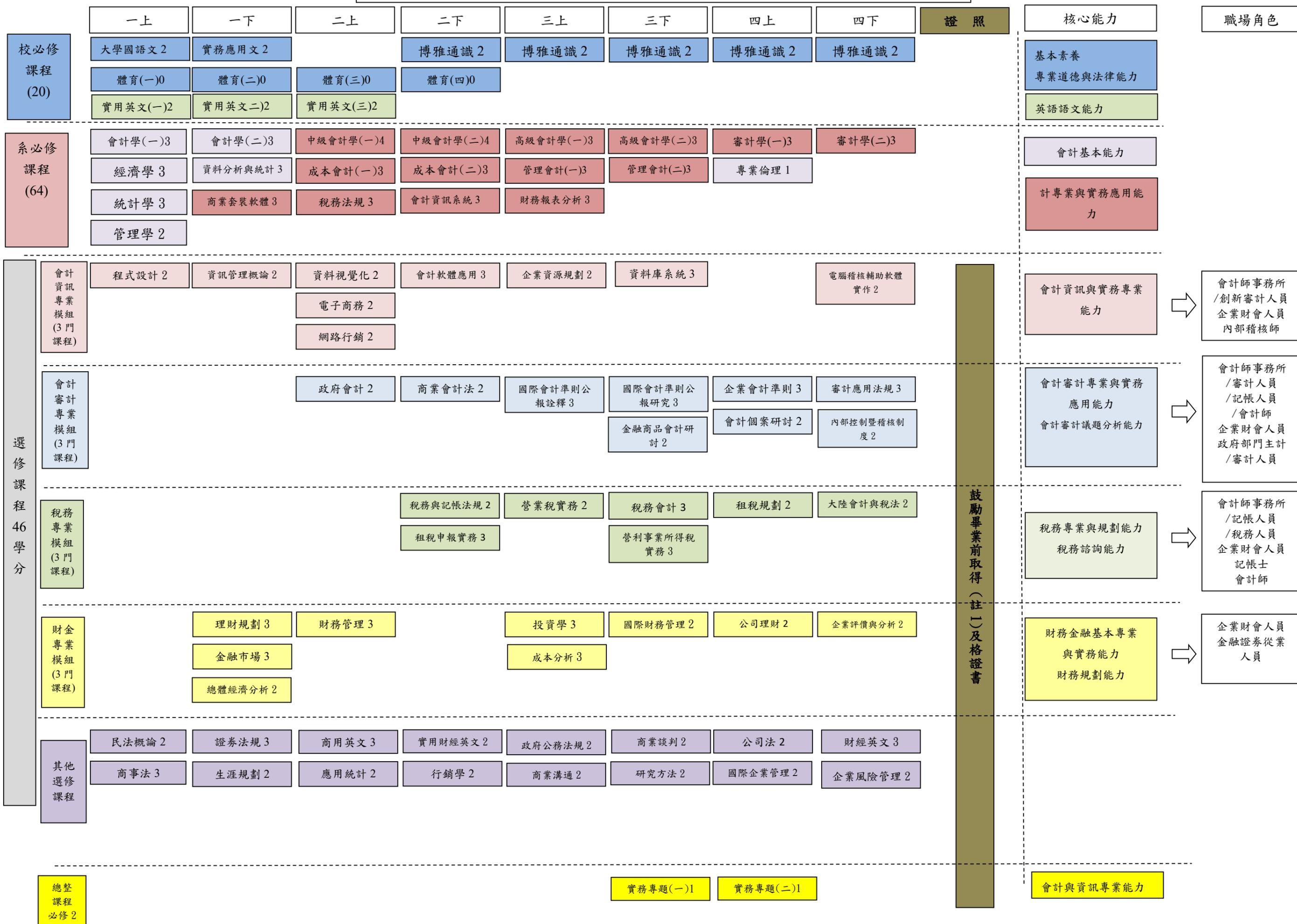


會計資訊系 110 學年度 進修推廣處 進四技 課程地圖



鼓勵畢業前取得(註一)及格證書

為會計產業培育具備會計專業與實務應用能力的人才



修課規定：

- 一、畢業總學分數為 130 學分。
- 二、專業課程必修 64 學分，專業課程選修 46 學分，(不含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的學分數)
- 三、校共同必修課程及通識課程 20 學分；相關規定依據本校「共同教育課程實施辦法」、「共同教育課程結構規劃表」及「語言教學實施要點」。
- 四、學生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共同課程」應認為本系專業課程學分；修讀所屬學院之「學院跨領域課程」或其他學院開課之課程，則認為外系課程學分。
- 五、系所訂定條件(學程、檢定、證照、承認外系學分及其他)：
  - (一)承認外系課程最多 12 學分。(可選修非本系非通識中心開設之課程)。
  - (二)表列者為預定科目，將依各學期實際需要開課。
  - (三)學生於畢業前須於本系課程地圖所列之四個專業(會計審計、會計資訊、稅務或財金)中之任一模組，修習至少三門課程，且至少 8 學分，標註星號者為本系建議選修課程。
  - (四)非正式課程請於就學期間完成：畢業前必須取得四次非正式課程方得畢業。

註 1	證照及考試類別 (考試院專技人員普考記帳士考試)	畢業門檻
A會計	1. 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「會計事務技術士乙級檢定」考試 2. 中華財政學會「營利事業租稅申報實務」專業能力測驗 3. 中華財政學會「個人租稅申報實務」專業能力測驗 4. 中華財政學會「稅務會計實務」專業能力測驗 5. 考試院公務人員及國營事業考試(或其它相關類別人員考試)、會計及財稅相關科目單科成績達 60 分以上，並檢附成績單 6. 記帳士考試二科專業科目及格 7.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「高級會計專業認證」一科專業科目及格 8.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「高級審計認證」	備註： 鼓勵畢業前取得左列 1 ~24 項中證照或成績及 格證明。
B 會計資訊	9. 中華企業資源規劃學會「企業資源規劃系統(ERP)規劃師認證考試及格」/「ERP 基礎檢定考試及格」 10. JACKSOFT (傑克商業自動化股份有限公司)「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 (JCCP) 認證考試及格」 11. ACL Services Ltd「ACL 稽核分析師」 12. 國際電腦稽核教育協會「ERP 電腦稽核師」 13. 國際電腦稽核教育協會「ICCP 國際電腦稽核軟體應用師專業證照」 14. 國際電腦稽核教育協會「國際 ERP 電腦稽核師(CEAP)證照」 15.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電腦技能基金會「企業電子化規劃師(一級)」	
C 財金	16.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「投信投顧業務員」 17. 信託工會委託金融研訓院「信託業務人員」 18.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「期貨商業業務員」 19.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「證券高級業務員」 20.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「中小企業財務人員認證」 21. 工業技術研究院「初級無形資產鑑價師」 22. 保險事業發展中心「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」	
D 其他	23. 取得本系日間部碩士班正取或備取並完成報到 24. 選修並完成職場實習之一(含暑期實習、學期實習及學年實習)	

2021/12/20 修訂版本